

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115 年度醫材產業創新轉型與市場拓展計畫
「AI-QMS 工具推廣說明會線上直播暨 DM 設計」
需求規格書

一、請購案名：AI-QMS 工具推廣說明會線上直播暨 DM 設計

二、履約期限：

（一）履約期限：自決標日起至 115 年 11 月 20 日。

三、廠商資格

（一）依中華民國法令設立之公司、行號、法人、學校、機構或團體。

（二）具備政府機關專案活動直播相關經驗之專業單位（應附列舉承辦專案之證明）。

（三）非本院及政府機關列為拒絕往來之廠商。

四、工作項目

（一）推廣說明會線上會議直播辦理

1. 辦理 11/4(三)集思台大會議中心、11/12(四)集思大台南展會中心及 11/18(三)集思台中新烏日會議中心，共計 3 場線上會議直播相關作業。

2. 需協助預先開立 Cisco Webex 線上會議室提供活動當日使用。並完成會議直播轉接，會後提供全場側錄檔案。

（二）活動邀請函 DM 設計

設計 A4 邀請函，包含主視覺及文字編排版面設計，完成 1 式邀請函 DM 設計。

五、驗收文件

（一）台北、台南及台中等 3 場次全程側錄檔案各 1 式。

（二）活動邀請函 DM 電子檔 1 式。

六、權利義務分配

（一）有關本案所有交付文件，其著作權及智慧財產權悉歸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所有。

（二）任何本案所完成或未完成之相關創作及技術資料，得標廠商均有保密義務，且非經本院書面同意，均不得任意移轉或交付任何第三人。

七、服務建議書建議格式及內容

（一）服務建議書格式

1. 規格：A4 大小

2. 規格：Word 電子檔 1 份，含封面、頁碼，封面註明廠商名稱、本案名稱及日期。

（二）服務建議書內容

1. 廠商說明

2. 計畫規劃內容

3. 經費預算說明：預估本案所需各項明細費用。

4. 其他：由廠商視需要補充說明。

八、幣別、付款方式及條件

（一）投標幣別：新臺幣

(二) 付款方式及條件：本案分 1 期支付

115 年 11 月 20 日前，完成「四、工作項目」所有工作，交付台北、台南及台中等 3 場次全程側錄檔案各 1 式及活動邀請函 DM 電子檔 1 式，經本院確認無待解決事項後，由廠商提供發票（或收據），依本院驗收請款作業請領總價金之 100%。

九、驗收方法

■書面驗收

十、評審項目及標準

評審項目	配分
一、企劃內容周全性與創意表現 1.符合本案服務需求 2.專案整體構想 3.專案整體流程規劃	30%
二、執行能力與增值服務 1.廠商規模與履約能力 2.執行類似專案之經驗及績效 3.提供之增值服務或附加服務	50%
三、經費編列 經費編列之合理性與可行性	20%